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 标 人：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海南宝立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 标 人：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海南宝立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72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06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107
第二次报价（格式）.....	12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海南宝立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对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项目(招标编号:HNBL-2019-014)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密封投标。

## 1、招标编号: HNBL-2019-014。

## 2、招标项目及范围:

2.1 项目名称: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2.2 建设地点: 建港路与胜利路交汇处。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 2.0米施工围挡安装2894米,拆除2米高彩钢板施工围挡2230米。(注:材料含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镀锌铁皮墙面、钢支架、C型钢扣板、反光板、6LED太阳能夜间施工警示闪爆灯交通路障锥频闪光信号灯等。材质: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高度:2.0米,厚度:5厘米)。

2.4 招标范围: 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内容为准)。

2.5 计划工期: 60日历天。

2.6 工程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2.7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364022.59元,最高限价为¥1364022.59元,超出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3、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资格(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有效证件或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5年~2017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及2019年任意一个季度企业纳税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3.3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需提供2019年内任意3个月社保缴费记录加盖公章复印件);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的证书或提供承诺函);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上截图)

3.7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8 本次磋商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注册单位名称和供应商名称一致，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9 信誉要求： 供应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供应商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我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限制期内不得参加招标投标的行为。

3.10 具备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提供《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4、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标书发售时间：2019 年 6 月 28 日 00:00:00 至 2019 年 7 月 5 日 00: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4.2 标书发售地点：<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3 标书售价：**¥100.00** 元/套（大写：人民币壹佰元整）（于开标现场缴纳，不开发票，售后不退）；

4.4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 年 7 月 8 日 09:00:00 前（北京时间），磋商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支付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5、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2019 年 7 月 7 日 00:00:00；

#### 5、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 09:00:00 前；

5.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 09:00:00；

5.3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地点)为：三亚市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第 3 开标室；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

#### 7、其他

7.1 必须在海南省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下载电子版的磋商文件；

7.2 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7.3 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公司 CA 锁)和光盘、U 盘拷贝的投标书；

7.4 公告期限：2019 年 6 月 28 日 00:00:00—2019 年 7 月 5 日 00:00:00。

**8、联系方式：**

招标人：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宝立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三亚市天涯区凤凰镇凤凰路 319 号

地 址：海口市海秀东路 19 号首力大厦 27 楼 A2 房

联系人：钟工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15208990270

联系电话：0898-65348030

海南宝立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u> 地址： <u>三亚市天涯区凤凰镇凤凰路319号</u> 联系人： <u>钟工</u> 联系电话： <u>15208990270</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海南宝立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海口市海秀东路19号首力大厦27楼A2房</u> 联系人： <u>刘工</u> 联系电话： <u>0898-65348030</u>
1.1.4	项目名称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建港路与胜利路交汇处
1.2.1	资金来源	市政府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内容为准）
1.3.2	计划工期	60日历天
1.3.3	工程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b>1、基本条件：</b>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合法有效； <b>2、资质条件：</b>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b>3、项目经理资格：</b> 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注册单位名称和供应商名称一致，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b>4、财务要求：</b>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5年~2017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及

		<p>2019 年任意一个季度企业纳税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 (未 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 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 间为准);</p> <p>(2)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需提 供 2019 年内任意 3 个月社保缴费记录加盖公章复印件);</p> <p><b>5、信誉要求:</b></p> <p>(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p> <p>(2) 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没有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提供网上截图);</p> <p>(3) 供应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 止之日止供应商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住房和城 乡建设厅及我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限制期内不得参 加招标投标的行为。</p> <p><b>6、其他要求:</b></p> <p>关键岗位人员:</p> <p>(1) 供应商应需配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项目经理 1 名、 技术负责人 1 名、施工员 1 名、安全员 1 名、质检员 (或 质量员) 1 名、资料员 1 名。</p> <p>(2) 投标单位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 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 档案手册》登记, 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 9. 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代 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 澄清
1. 11	分包	不允许
1. 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和补遗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代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2.2.2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2.2	本次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 <b>1364022.59 元</b>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b>60</b> 日历天
3.4.1	<b>磋商保证金</b>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 <b>10000.00 元</b> 、大写： <b>壹万元整</b> ；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b>2019 年 7 月 8 日 09 时 00 分</b> （北京时间）。 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 支付形式：网上支付， 支付地址为 <a href="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a> ；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5 年~2017 年（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6 年 1 月至今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6 年 1 月至今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没有签字或盖单位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响应文件应逐页盖章并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
3.6.4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 <b>壹</b> 份，副本 <b>贰</b> 份，电子响应文件 u 盘或光盘 <b>壹</b> 份。
3.6.5	装订要求	正副本分开装订，采用书本方式胶装，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名称：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响应文件在 2019 年 7 月 8 日 0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三亚市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第 3 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三亚市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第 3 开标室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检查。 开标顺序：随机。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1.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抽取专家 2 人。 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2.2	发布媒介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 <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a>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a> ）上发布。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候选人	是，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人，一般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中标人。
7.4.1	履约担保	合同另行约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供应商参加开标会须携带以下证件原件以供审查，不响应者按废标处理：</p> <p>（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p> <p>（2）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p> <p>（3）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p> <p>（4）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p> <p>（5）磋商保证金凭证（网上转账提供转账凭证电子版扫描件打印加盖公章等同于原件）；</p> <p>（6）提供 2015 年~2017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及 2019 年任意一个季度企业纳税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p>

		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7) 《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网上证明材料；
--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基本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项目经理资格：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磋商文件

##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磋商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磋商保证金
- (4) 施工组织设计；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以金额形式报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3.2.2 报价范围：以公布的招标控制价为基础，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3.2.3 投标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磋商保证金格式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供应商和中标人退还磋商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响应文件有效期、工程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

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响应文件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及电子版统一包装成一个包裹，并在外层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印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面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9) 供应商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 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供应商	密封情况	磋商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质量目标	工期	备注	签名
招标人编制的标底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六：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报价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1项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3项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施工组织设计：23分 2、项目管理机构：15分 3、企业业绩：12分 4、企业荣誉：10分 4、投标报价：40分	
2.2.2 (1)	施工组织设计 (满分23分)	磋商小组各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资料进行独立评分。 <b>1、施工方与技术措施（5分）</b> 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先进可行，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合理。 优的得3~5分；一般的得2~2.9分，差的得0~1.9分 <b>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b> 质量管理体系完整，措施合理。 优的得3~5分；一般的得2~2.9分，差的得0~1.9分 <b>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b> 安全管理体系完整，措施合理。 优的得3~5分；一般的得2~2.9分，差的得0~1.9分	

		<p><b>4、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4分）</b>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完整，措施合理。 优的得3~4分；一般的得2~2.9分，差的得0~1.9分</p> <p><b>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4分）</b> 工程进度计划完整，措施合理。 优的得3~4分；一般的得2~2.9分，差的得0~1.9分</p>
2.2.2（2）	项目管理机构 （满分15分）	<p>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除项目经理外，还需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质检员（或质量员）1名、资料员1名等以上岗位人员配备齐全的得15分，每缺少1个岗位扣3分，扣完为止。</p> <p><b>证明材料：</b>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人员的证书复印件，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上岗证，并提供原件核验，不符合要求、不提供原件者均不得分。</p>
2.2.2（3）	企业业绩 （满分12分）	<p>2015年1月1日至今以来完成单项合同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含）以上的市政类工程施工业绩，每个得4分，满分12分。</p> <p><b>证明材料：</b>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企业荣誉 （满分10分）	<p>1、2015年1月1日连续3年以来获得省级或以上企业信用评价中心颁发的“信用等级为AAA级”证书，每个得2分；最高得6分（不提供证书原件不得分）。</p> <p>2、2015年1月1日连续4年以来获得省级或以上企业信用评价中心颁发的“诚实守信示范单位”，得4分；最高得4分。</p> <p><b>证明材料：</b>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书复印件，并提供原件核验，不符合要求、不提供原件者均不得分。</p> <p>以发证日期为准，获奖证书应与供应商报名一致，分公司无效。</p>
2.2.2（4）	投标报价 （40分）	<p>A、评标基准价计算：投标报价不设最低限价，超出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所有符合要求的各供应商的投标价 <math>D_i</math> 进行一次平均，以该平均值 <math>D</math> 作为评标基准价。若有效报价的供应商超过5家，则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p> <p>B、投标价得分（满分40分）计算：供应商的投标价 <math>D_i</math> 等于评标基准价 <math>D</math> 时得满分40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1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p>

		<p>C、用公式表示如下：  <math display="block">F_i = F -  D_i - D  / D \times 100 \times E</math>         式中：F<sub>i</sub>—供应商的投标价得分；          F—投标价满分 40 分；          D<sub>i</sub>—供应商的投标价；          D—评标基准价          若 <math>D_i \geq D</math>，则 <math>E=0.2</math>；若 <math>D_i &lt; D</math>，则 <math>E=0.1</math>。</p>
<p>注：所有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并提供原件核对，不提供者该项不得分；供应商对证书或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发现虚假材料，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没收磋商保证金，记录不良行为并赔偿招标人损失。</p>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一、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磋商工作由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5、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6、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二、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评审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先按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2.1.2、2.1.3 条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步的详细性评审。详细性评审按照本章第 2.2.1、2.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

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评标签到顺序由各投标申请人抽出各自的抽签顺序，然后按顺序抽出排名结果。

1.2 本次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1364022.59** 元；**供应商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进入评标（视为无效投标），按其投标无效处理。**

1.3 磋商小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第一名作为中标人，如该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成交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二的第二成交候选人也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依约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第二成交候选人为中标人。

1.4 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中标价。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1、评标办法前附表 2.2.1、2.2.2 款”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3.3 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3.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4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4.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1 月 1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必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 94%计（即按投标报价扣除 6%后计算）。

#### 3.4.4 关于政策性优惠

3.4.4.1 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3.4.4.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4.4.3 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

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5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6 评标结果

3.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根据评标办法要求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4.2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3.4.3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4.4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7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3.7.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3.7.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3.7.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3.7.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3.7.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 3.8 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3.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8.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报价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_\_\_\_\_  
\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_\_\_\_\_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_\_\_\_\_  
\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_\_\_\_\_

\_\_\_\_\_。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

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_\_\_\_\_。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_\_\_\_\_。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_\_\_\_\_。

## 2. 发包人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_\_\_\_\_。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_\_\_\_\_。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_\_\_\_\_。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 10 ) 承 包 人 应 履 行 的 其 他 义 务 : \_\_\_\_\_

\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 包 人 对 项 目 经 理 的 授 权 范 围 如 下 : \_\_\_\_\_

\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_\_\_\_\_

\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_\_\_\_\_

\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_\_\_\_\_。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_\_\_\_\_。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_\_\_\_\_。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_\_\_\_\_。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_\_\_\_\_。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

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_\_\_\_\_。

\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

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_\_\_\_\_。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_\_\_\_\_。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 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质 量 等 级	供应时 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_\_\_\_\_。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  
\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于\_\_\_\_年\_\_月\_\_日就  
(工程名称) 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  
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 )。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  
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  
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  
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清结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 支付担保

\_\_\_\_\_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年\_\_月\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 , 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清-封面)

档案号: \_\_\_\_\_

海南省工程建设项目

## 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 册, 共 册)

建设项目名

称: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 编制说明

###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 2、建设单位：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3、建设地点：建港路与胜利路交汇处
- 4、建设内容与建设规模：2.0米施工围挡安装2894米，拆除2米高彩钢板施工围挡2230米。

### 二、编制依据：

- 1、《海南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1年）。
- 2、建筑安装工程主要材料价格执行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主办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2017年第11期三亚地区建设工程主要材料参考价，其他材料按本地类似工程经济指标及有关厂家材料报价计算。
- 3、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文）（2002年修订本）。
- 4、《关于规范工程造价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琼发改收费

[2007]170号文)。

5、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营改增 2016 年 36 号文件。

6、海南省建设厅及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发的其它有关工程计价的文件。

##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目录

序号	名称
1	编制说明
2	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汇总表
3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4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5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和计价表
6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7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8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 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天涯区  
铁路中路、港务局  
等部分围挡拆除及  
安装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合计					

##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挡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 (元)
一	实体项目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2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类:铁皮围挡 3. 详见图纸					
		措施项目						
2	1	围堰工程		项	1			
3	2	打拔工具桩工程		项	1			
4	3	支撑工程		项	1			
5	4	运输工程		项	1			
6	5	井点降水工程		项	1			
7	6	脚手架工程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拆除铁皮围挡工程

标段: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7	临时设施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技术措施项目主材费-技术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1				
2	8	夜间施工增加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89				

3	9	雨季施工增加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2.39				
4	10	安全施工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技术措施项目主材费-技术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51				
5	11	安全施工费（浮动部分）	安全施工基本费	50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挡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  
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  
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挡工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挡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暂估（元）		确认(元)		差额±(元)		备注
			暂估	确认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合计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挡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  
皮围挡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 总 承 包 服 务 费 计 价 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  
挡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合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拆除铁皮围挡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 其中：社保费+其中：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 保险费	D1 + D2 + D3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工日合计+技术措 施项目工日合计+安 装费用工日)*56.03	(GR+JSCS_GR+AZFYGR)*56.03	29.5	
1.3	其中：危险作业意外 伤害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组 织措施项目人工费+ 技术措施项目人工 费-人工价差	RGF+ZZCS_RGF+JSCS_RGF-RGJC	1	
2	税金	实体项目费+措施项 目费+其他项目费+ 规费	A+B+C+D	11	
合计					

编制人（造价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  
定额设置。

## 发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交货方式	送达地点	备注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供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确定总承包服务费时参考

表-20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变值 权重 B	基本价格指数 F0	现行价格 指数 F1	备注
	定值权重 A		—	—	
	合计		—	—	

注：1. 此表“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基本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2. 此表“变值权重”栏由投标人根据该项材料和工程设备价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的比例填写。

3. “现行价格指数”按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指数填写，该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表-22

##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 (元)
一	实体项目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2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费用		
四	规费		
5	其中：垃圾处置费		
6	其中：社保费		
7	其中：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工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  
程 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40503003001	金属支架制作、安装	1. 支架材质：角钢固定 40*40*5 2. 预埋件材质及规格：脚片 140*240*5 3. 详见图纸	t	23.535			

		措施项目						
2	1	围堰工程		项	1			
3	2	打拔工具桩工程		项	1			
4	3	支撑工程		项	1			
5	4	运输工程		项	1			
6	5	井点降水工程		项	1			
7	6	脚手架工程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  
 装工程 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1	7	临时设施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技术措施项目主材费-技术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1				
2	8	夜间施工增加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89				
3	9	雨季施工增加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2.39				

4	10	安全施工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技术措施项目主材费-技术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51				
5	11	安全施工费（浮动部分）	安全施工基本费	50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

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彩钢板围挡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暂估（元）		确认(元)		差额±(元)		备注
			暂估	确认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合计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 计 日 工 表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 总 承 包 服 务 费 计 价 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除“投标单价”栏的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时自主确定投标单价。  
 2. 基准单价应优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单价，未发布的，通过市场调查确定其基准单价。

表-21

##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 (适用于价格指数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安装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变值权重 B	基本价格指数 F0	现行价格指数 F1	备注
	定值权重 A		—	—	

合计		—	—	
----	--	---	---	--

注：1. 此表“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基本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2. 此表“变值权重”栏由投标人根据该项材料和工程设备价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的比例填写。

3. “现行价格指数”按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42天的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指数填写，该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表-22

##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 (元)
一	实体项目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2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费用		
四	规费		
5	其中：垃圾处置费		
6	其中：社保费		
7	其中：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工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  
程 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10606012001	钢支架	1. 钢材品种、规格: 钢管 100*100*20*2000 2. 安装高度: 2 米 3. 运输距离: 10km 4. 详见图纸	t	23.535			
2	010605002001	镀锌铁皮墙面	1. 钢材品种、规格: 夹心彩钢板 2. 钢板厚度、复合板厚度: 50mm 3. 螺栓种类: 角钢柳丁 4. 复合板夹芯材料种类、层数、型号、规格: 泡沫夹心 5. 详见图纸	m <sup>2</sup>	10418.4			
3	011503001001	扣板	1. 栏板材料种类、规格、颜色: C 型钢扣板 2.9 米 2. 详见图纸	m	5788			
4	04B001	反光板	1. 材料种类: 反光板 2. 详见图纸	m	2894			

5	040205014001	信号灯	1.类型:太阳能警示灯 2.信号灯规格、型号、组数:直径40 3.详见图纸	套	999			
		措施项目						
6	1	围堰工程		项	1			
7	2	打拔工具桩工程		项	1			
8	3	支撑工程		项	1			
9	4	运输工程		项	1			
10	5	井点降水工程		项	1			
11	6	脚手架工程		项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 标段: 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材料工程  
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7	临时设施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技术措施项目主材费-技术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2.01				
2	8	夜间施工增加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89				
3	9	雨季施工增加费_给排水、燃气、路灯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2.39				

4	10	安全施工基本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分部分项主材费-分部分项设备费-技术措施项目主材费-技术措施项目设备费-人材机价差	1.51			
5	11	安全施工费（浮动部分）	安全施工基本费	50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定额设置。

（清-表6）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  
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  
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49950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彩钢板围挡材料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暂估(元)		确认(元)		差额±(元)		备注
			暂估	确认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价	
1	6LED 太阳能夜间施工警示爆闪灯交通路障路锥频闪光信号灯(含安装)	套	999		50	49950					
合计						49950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  
材料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合 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

空高强度彩钢板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围挡材料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4

##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

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合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清-表7)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 其中：社保费+其中：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 保险费	D1 + D2 + D3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工日合计+技术措 施项目工日合计+安 装费用工日)*56.03	(GR+JSCS_GR+AZFYGR)*56.03	29.5	
1.3	其中：危险作业意外 伤害保险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组 织措施项目人工费+	RGF+ZZCS_RGF+JSCS_RGF-RGJC	1	

		技术措施项目人工 费-人工价差			
2	税金	实体项目费+措施项 目费+其他项目费+ 规费	A+B+C+D		11
合计					

编制人（造价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预算  
定额设置。

## 发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工程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  
分围挡拆除及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交货方式	送达地点	备注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供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确定总承包服务费时参考

表-20

##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 (适用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双层中空高强度彩钢板围挡材料工 标段：天涯区铁路中路、港务局等部分围挡拆除及  
程 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风险系数%	基准单价	投标单价 (元)	发承包 人确认 单价	备注



	定值权重 A		—	—	
	合计		—	—	

注：1. 此表“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基本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2. 此表“变值权重”栏由投标人根据该项材料和工程设备价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的比例填写。

3. “现行价格指数”按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指数填写，该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表-22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说明：请投标单位根据磋商文件、中国计划出版社出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磋商文件》（2007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及现行的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等相关资料自行查阅。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磋商保证金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九、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一）报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报价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报价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计划工期	天数：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_____标准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5	投标内容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磋商保证金

附银行转账凭证的复印加盖单位公章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进度计划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 附表三：进度计划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六、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复印件，原件核查。

## (二) 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 (四) 正在实施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 （五）无犯罪记录承诺函

（招标人）\_\_\_\_\_：

我公司在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1)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
- (2) 若无正在处罚期内的不良记录，须对此项内容做出承诺，且对其真实性负责。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 八、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按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要求报价

## 九、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注：不设标准格式

## 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

- 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 2 份，不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谈判现场。
- 2、本表中谈判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谈判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 3、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第二次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第二次报价函，由授权代表签字并按手印确认。并递交给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填写此第二次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